

財團法人台中縣勞工福利基金會
113 年度監察報告書

本人為本會第 1 屆監察人，基於財團法人法所賦予之權責，依據本會董事會通過之 113 年度工作報告及財務報表，認可其足以允當表達本會 113 年度之會務運作、業務經營、財務狀況、收支結果及現金流動情形。

監察人：劉芳君

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28 日

財團法人台中縣勞工福利基金會
113 年度監察報告書

本人為本會第 1 屆監察人，基於財團法人法所賦予之權責，依據本會董事會通過之 113 年度工作報告及財務報表，認可其足以允當表達本會 113 年度之會務運作、業務經營、財務狀況、收支結果及現金流動情形。

監察人：張峻挺

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28 日